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额度并非新增的实际担保金额，此次担保为预计新增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下同）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实际担保金额尚需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

鉴于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预计新增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如下担保：

1、本公司预计新增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具体预计情况详见下文；

2、从提请股东大会自通过上述担保事项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审批相关担保事宜，并具体负责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以及就与提供担保有关及实行提供担保的一切具体事项作出安排，不再另行召开股东大会。

本次《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已经 2019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序号	被担保公司名称	最高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上限)	贷款种类
1	绵阳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 年	项目贷款

2	湖北省天银危险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9,000	5 年	项目贷款
3	仙桃绿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000	5 年	项目贷款
4	江苏东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000	2 年	流动资金贷款
5	南通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5 年	项目贷款
6	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13,000	10 年	项目贷款及 流动资金贷款
7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000	3 年	流动资金贷款
--	合计	80,000	--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绵阳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东江”）

成立时间：2017 年 12 月 25 日

注册地点：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玉皇镇玉清街 14#办公大楼 3-1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废水、废弃、噪声的治理；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化工产品的销售；环保材料、环保再生产品、环保设备的购销、环保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推广及应用。

因绵阳东江于 2017 年底刚设立，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绵阳东江尚未实缴注册资本，因此尚无相关资产、收入及利润。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绵阳东江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 5,000,000 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0.00 元，净资产人民币 5,000,000.00 元；2018 年 1-9 月绵阳东江项目尚未建设投产，尚无营业收入及净利润。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2、湖北省天银危险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银危废”）

成立时间：2012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地点：江陵县工业园区荆监公路以西国强大道以北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主营业务：收集、贮存无害化处置危险废物；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污染土壤治理修复。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天银危废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 340,384,537.34 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318,142,521.52 元，净资产人民币 22,242,015.82 元；2017 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3,500,118.60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5,333,087.40 元。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天银危废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 341,234,481.84 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315,793,314.65 元，净资产人民币 25,441,167.20 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7,275,103.00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3,199,151.38 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天银循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天银”）持有天银危废 100% 股权，本公司透过湖北天银间接持有天银危废 60% 股权。

3、仙桃绿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桃绿怡”）

成立时间：2011 年 11 月 10 日

注册地点：仙桃市西流河镇化工产业园发展大道东段

注册资本：人民币 3,444 万元

主营业务：废物的处置及综合利用；废水、废气、噪声的治理；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建设及运营；医疗废物及其他危险废弃物焚烧处置。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仙桃绿怡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 216,095,676.00 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162,556,125.37 元，净资产人民币 53,539,550.63 元；2017 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00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0.00 元。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仙桃绿怡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 175,500,834.93 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151,961,284.30 元，净资产人民币 23,539,550.63 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00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0.00 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其 55% 股权。

4、江苏东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东江”）

成立时间：2014年8月25日

注册地点：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洋口化学工业园区海滨四路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主营业务：危险废物处置（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江苏东江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158,450,234.52元，负债总额人民币72,938,016.33元，净资产人民币85,512,218.19元；2017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5,448,362.41元，净利润为人民币35,600,621.13元。

截止2018年9月30日，江苏东江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179,607,006.44元，负债总额人民币67,736,255.07元，净资产人民币111,870,751.37元；2018年1-9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1,948,598.09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6,358,533.18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5、南通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东江”）

成立时间：2016年9月23日

注册地点：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科技城

注册资本：美元2,000万元

主营业务：环保科学技术的研发、转让；危险废物处置（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南通东江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134,144,186.84元，负债总额人民币2,047,948.07元，净资产人民币132,096,238.77元；2017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0.00元，净利润为人民币0.00元。

截止2018年9月30日，南通东江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136,080,744.36元，负债总额人民币3,984,505.59元，净资产人民币132,096,238.77元；2018年1-9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0.00元，净利润为人民币0.00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江环保（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东江”）持有南通东江100%股权，本公司透过香港东江间接持有南通东江100%股权。

6、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再生资源”）

成立时间：2006年9月30日

注册地点：韶关市翁源县铁龙林场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873.35 万元

主营业务：含锌、含铅、含铜尾矿的处置、销售,工业废水处理、危险废弃物焚烧处理。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韶关再生资源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 675,739,208.71 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469,872,687.02 元，净资产人民币 205,866,521.69 元；2017 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939,845.73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781,639.24 元。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韶关再生资源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 695,036,325.97 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504,207,555.38 元，净资产人民币 190,828,770.59 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673,118.48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5,037,751.10 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7、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安东江”）

成立时间：2015 年 12 月 14 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共和居委会办公楼 8 栋二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

主营业务：废水、废气、噪声的治理；环境保护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环保材料、环保再生产品、环保设备的销售；环保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推广及应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宝安东江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 511,351,226.32 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319,100,259.66 元，净资产人民币 192,250,966.66 元；2017 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01,852,714.82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81,096,385.40 元。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宝安东江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 712,218,386.59 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474,021,972.15 元，净资产人民币 238,196,414.44 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35,594,471.74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5,945,447.78 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公司或本公司上述控股子公司目前尚未与贷款机构签订担保协议。本公司将按照相关

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并审慎判断，上述担保事项为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授信额度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的资金全部用于生产经营，风险可控，本公司亦将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余股东提供相应反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连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福建绿洲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的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113,533.8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27%，本公司的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担保以及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1日